

審核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  
開支預算

---

答覆編號

**FHB(FE)067**

問題編號

129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06、2007 及 2008 的三年內，每年申請轉讓食肆牌照的個案數字及完成處理的平均時間分別若干？每年中途撤銷申請數字各若干？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2006 年、2007 年及 2008 年，轉讓食肆牌照申請的數字分別為 781 宗、716 宗和 609 宗，當中撤銷申請的數字則分別為 17 宗、18 宗和 15 宗。2006 年至 2008 年處理申請的平均時間為 46 個工作天。

簽署：

姓名：

卓永興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7.3.2009